

点军区 2024 年农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充电桩设备）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BHCZB[2024]044)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宜昌市, 点军区

一、招标条件

本点军区 2024 年农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充电桩设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宜昌点盛易安行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就 2024 年点军区规划范围内农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落地式充电桩、配电箱等设备采购，充电桩为直流双枪配置，并包含各设备的运输及安装（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本项目分为两个包段，其中：包一采购内容为 11 个充电桩建设点；包二采购内容为 10 个充电桩建设点。（供应商可同时参与本项目多个包段的投标，最多获取其中一个包段的中标资格）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点军区 2024 年农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充电桩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点军区 2024 年农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充电桩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

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开标现场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所有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对照上述资格审查条件编制与原件一致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评委和采购人将不予采信。；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6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6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法定代表人携带法人资格证明、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在湖北慧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获取磋商文件。获取地点：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住邦科技园 A 区 19 栋 4 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湖北慧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住邦科技园 A 区 19 栋 4 楼）。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湖北慧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住邦科技园 A 区 19 栋 4 楼）。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携带其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第二代有效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七、其他

项目概况：就 2024 年点军区规划范围内农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落地式充电桩、配电箱等设备采购，充电桩为直流双枪配置，并包含各设备的运输及安装（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分为两个包段，其中：包一采购内容为 11 个充电桩建设点；包二采购内容为 10 个充

工程

2100185

电桩建设点。

（供应商可同时参与本项目多个包段的投标，最多获取其中一个包段的中标资格）

履约期限：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电力系统行业规范的合格要求、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确保通过供电主管部门的验收并成功送电。同时需满足采购人及设计要求。

安全生产要求：达到电力安全工作规程及《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避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充电桩设备）如采购人和供电主管部门验收不通过、不合格的，不支付任何工程款。（提供相应承诺书）

维保响应时间：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将在1小时内给予回应。对于紧急维保请求，承诺在接到请求后24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保施工。（提供相应承诺书）

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第二代有效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磋商，否则由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规定处理。逾期送达响应文件的，将不予受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关注本次采购过程中发布的变更公告或澄清修改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宜昌点盛易安行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北省宜昌市点军区银河路118号百联慧谷A15-419

联 系 人：杨思可

电 话：189072059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慧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25号住邦科技园A区19栋4楼

联 系 人：熊美玲

电 话： 15310689970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美玲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